债券代码：112766.SZ	债券简称：18 远致 01
债券代码：149102.SZ	债券简称：20 深资 01
债券代码：149463.SZ	债券简称：21 深资 01
债券代码：0102001498.IB	债券简称：20 深圳资本 MTN001
债券代码：0102101781.IB	债券简称：21 深圳资本 MTN001
债券代码：012180020	债券简称：21 深圳资本 SCP001
债券代码：012180040	债券简称：21 深圳资本 SCP002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被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公告

一、被采取责令改正措施情况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证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出具的《关于对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主要内容如下：

“经查，万和证券存在“三会”运作不规范、内部制度不健全、内部问责力度不足、分支机构和从业人员管控不严、公司债券业务履职尽责不到位等问题，违反了《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53 号）第二十七条、《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13 号）第七条、《证券公司分支机构监管规定》（证监会公告〔2020〕66 号）第十二条的规定。

以上情形反映出万和证券的公司治理、内部控制不完善，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证券公司分支机构监管规定》第十七条的规定，我局决定责令万和证券限期改正上述问题，并记入资本市场诚信信息数据库。万和证券应于2022年1月15日前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如果对本监督管理措施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行政复议申请，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复议与诉讼期间，上述监督管理措施不停止执行。”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万和证券对上述责令整改措施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部门对责令改正措施提及问题进行整改，积极落实监管要求。万和证券将充分吸取教训，规范“三会”运作，完善内部控制，加大问责力度，加强分支机构和从业人员管控，严格遵守执业规范和监管准则。

目前万和证券各项业务开展正常，经营情况稳健、流动性良好，本次行政监管措施对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万和证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日